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2 月 04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远程会议召开结合网络投票。

（1）现场、远程会议：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远程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远程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28 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 月 28 日。

凡 2026 年 1 月 28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依据本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1 号院 2 号佳龙大厦十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或法人单位证明等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1) 个人股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下午 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1 号院 2 号佳龙大厦十二层会议室。

4、股东如选择现场会议方式参会，可持上述证件在 202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下午 16:30 时间内，根据本次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的联系方式与公司取得联系，提供相关材料，完成股东参会信息登记。

股东如选择远程通讯方式参会，可持上述证件在 202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下午 16:30 时间内，根据本次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的联系方式与公司取得联系，提供相关材料，完成股东参会信息登记。

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身份经审核通过后，公司将提供腾讯会议的会议号等信息，获得远程通讯会议相关信息的股东请勿向他人分享此等信息。股东、股东代理人届时可以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设备或计算机进入“腾讯会议”移动端或 PC 端参会。未提前进行参会登记的股东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股东权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中迪投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6 年 01 月 1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09”，投票简称为“中迪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2 月 0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4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2 月 0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